

证券代码：603089

证券简称：正裕工业

公告编号：2021-039

债券代码：113561

债券简称：正裕转债

##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“正裕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修正前转股价格：10.23元/股

●修正后转股价格：10.08元/股

●“正裕转债”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：2021年5月31日

●“正裕转债”自2021年5月24日至2021年5月28日（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）期间停止转股，2021年5月31日（除息日）起恢复转股。

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了2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100元，并于2020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（债券简称“正裕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3561”）。正裕转债存续的起止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30日，转股的起止时间为2020年7月7日至2025年12月30日，初始转股价格为14.21元/股。截至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前，“正裕转债”因实施利润分配事项，转股价格已由初始的14.21元/股调整至10.23元/股。

#### 一、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2021年5月13日，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5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28日，除息日为2021年5月31日，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www.sse.com.cn)的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38)。

根据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(以下简称“募集说明书”)相关条款规定,在“正裕转债”发行之后,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(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)、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,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。

综上,“正裕转债”的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,本次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。

## 二、转股价格调整公式

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,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(保留小数点后两位,最后一位四舍五入):

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:  $P_1 = P_0 / (1+n)$ ;

增发新股或配股:  $P_1 = (P_0 + A \times k) / (1+k)$ ;

上述两项同时进行:  $P_1 = (P_0 + A \times k) / (1+n+k)$ ;

派送现金股利:  $P_1 = P_0 - D$ ;

上述三项同时进行:  $P_1 = (P_0 - D + A \times k) / (1+n+k)$ 。

其中:  $P_1$  为调整后转股价,  $P_0$  为调整前转股价,  $n$ 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,  $A$ 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,  $k$ 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,  $D$ 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。

根据调整公式“ $P_1 = P_0 - D$ ”计算,此次调整前转股价  $P_0$  为 10.23 元/股,每股派送现金股  $D$  为 0.15 元/股,因此计算出正裕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 $P_1$  为 10.08 元/股,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31 日(除息日)起生效。

“正裕转债”自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(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)期间停止转股,2021 年 5 月 31 日(除息日)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5 日